

比例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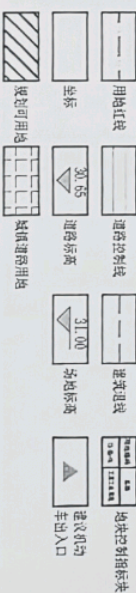


市春旺

名称	用地面积 (平方米)	容积率	总计容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建筑系数 (%)	绿地率 (%)	建筑密度 (%)	备注
三美工业用地	45264.76	≥0.7	≥31755.33	≥30	≤20	≤30	
城隍庙路用地	331.62	--	--	--	--	--	

- 1、本项目位于贵阳市南明区小水坝山工业园区，G+H=50的绿地规划为三类工业用地，地块总面积为636.64、76平方千米，地块内建设内容全部为工业项目，G+H=50的地块规划为城镇建设用地，地块总面积为337.62平方千米。
- 2、G+H=50-100地块建筑系数、绿地率、容积率等指标按该地块总面积计算，地块总计算建筑面积 ≥ 31756.53 平方米。
- 3、控制线建筑密度：G+H=50-100地块建筑密度 $\leq 30\%$ 。
- 4、道路红线：G+H=50-100地块建筑密度须满足道路、西侧和北侧用地红线不少于6米，且地块建筑密度须是与相邻建筑方向的消防、日照等相关规定的最低要求。
- 5、公共配套设施设置规定：G+H=50-100地块必须设置变电所（根据供电部门要求设置）、垃圾收集房（建筑面积不小于10平方米，计容）等相关设施配置。
- 6、停车位及装卸车位：G+H=50-100地块须至少设置标准停车位100个/栋单元单位，同时地块内配建不少于1个装卸货车位，停车位必须满足停车位总数的10%建设非机动车停放设施或相关条件。
- 7、地块其他指标的相关要求：（1）工业项目所需的行为办公及生活服务用地面积不得超过工业项目总用地面积的1%，计算建筑面积不得超过总建筑面积的15%；（2）工业生产用途的厂房、设计、检测、中试、试验、设备、招待所和培训中心等非生产性配套设施；（3）严禁在工业项目自用范围内建造商住住宅、专家楼、宾馆、招待所和培训中心等非生产性配套设施。
- 8、绿色建筑设计：G+H=50-100地块中的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建筑必须按照绿色建筑标准设计建设。绿色建筑等级不得低于本表规定。
- 9、市政管线路网：地块内应合理设置给水、雨水、强弱电、热力等管线管沟等设施，排水采用雨内分流系统。
- 10、场地竖向：地块内部地面不得高于+0.30米。
- 11、海绵城市：海绵城市建设方案须经行政主管部门审批要求的设计单位编制建设工程设计方案。
- 12、该图须与《贵阳市海绵城市规划导则》中附件委托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审批要求的设计单位编制建设工程设计方案。

代码	名称
0701	增值税
0703	材料
0801	折旧费
0803	租金
0804	水电费
0901	税金
1001	工资
1101	福利费
1207	折旧费
1301	税金
1303	税金
1401	税金
1402	税金
1403	税金
15	税金
17	税金



姓名:

市定	
----	--

子	
---	--

書	卷	第	十	五	頁
---	---	---	---	---	---